

空港新城规划建设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文物保护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负责空港新城范围内文物古迹、文化遗址的推荐、公布和文物保护单位的申报工作；
3. 负责辖区内文物征集、追剿、征购、管理、文物收藏保护和管理工作的；
4. 监管与服务辖区内违法施工项目，组织实施无级别文物鉴定评审工作；
5. 宣传教育辖区内群众保护文物相关法律、法规等知识。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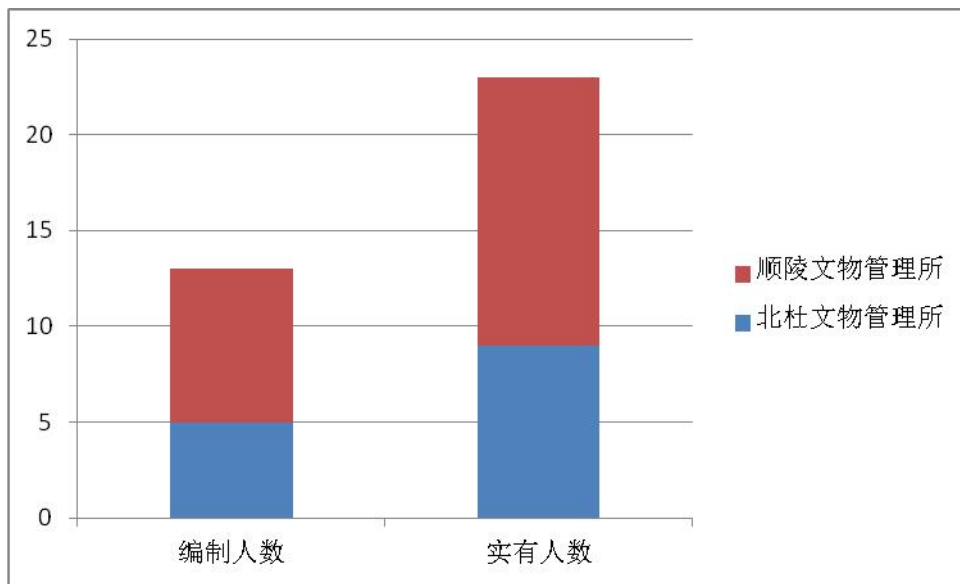
纳入本部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决算单位共有 2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顺陵文管所
2	北杜文物管理所

三、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0人、事业编制13人；实有人员23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23人。



四、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全力保障项目进展，配合国土局推进文勘前置，协调西咸文物局完成多处项目用地和储备用地进行文物勘探和考古发掘批复工作。二是对渭城区、泾阳县移交的70处不可移动文物点进行摸底调查，建立健全了辖区内5处省保以上文保单位的“四有档案”。三是完成了辖区内省级文化遗址公园的申报工作，经专家评审，顺陵文化遗址公园成为西咸新区唯一入选的文化遗址公园。四是开展文物普法宣传和安全巡查，对文物工作者、群众文保员进行了文物保护、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并联合公安协调办、执法局、文管所对辖区内田野文物开展大巡查。全年处理文物突发事件3起，对发现的多处陈旧性盗洞塌陷进行了塌陷回填。五是启动辖区内无级别文物制作保护方案。六是积极对接省、市文物局，协调顺陵保护范围调整上报审批，已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正抓紧修改完善。七是制定了《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文物保护与

管理实施细则》、《田野文物执法巡查办法》、《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文物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空港新城考古调查、勘探工作前置操作规程》等内部管理制度。与各街镇、各基层文管所签订了《2017年文物安全目标责任书》，完成了区内无级别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方案的编制。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7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收入总计 178.4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5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行政托管,财政收入增加,上年度收入总计 149.92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8.44	178.4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14	1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	17.7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9	13.99

2. 基本支出 178.44 万元,主要是个人部分支出以及保障机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59.5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8.85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8.44	178.4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14	14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	17.7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5	4.5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9	13.99

(二)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8.44 万元，支出 178.44 万元。

2. 2017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总额为 178.44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78.44	178.44	159.60	18.8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14	142.14	123.29	18.8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76	17.76	17.7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55	4.55	4.5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9	13.99	13.99	0.0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8.44	159.60	18.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84	141.8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4	0.00	16.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75	17.75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81	0.00	2.81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6.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支 0 万元。其中：

(1)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2)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3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3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0.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务用车有效管理，严格控制支出。2017 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属于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 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 辆。

七、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附件: 2017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 1、批复01表-收入支出决算表
- 2、批复02表-收入决算表
- 3、批复03表-支出决算表
- 4、批复04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5、批复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6、批复06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7、批复07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8、批复08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表
- 9、批复09表-政府采购决算表